

製造科技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商業智能及訊息科技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分析「工業 4.0」應用領域，協助企業在恰當範疇進行數據化及智能化運作，持續提升效益
編號	111557L6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各製造科技業企業的商業智能及信息科技部門、市場、銷售及客戶管理部門／市場部、產品設計及開發部門、製程設計及開發部門／工程部、產品製造部門／生產部、及供應鏈管理部門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掌握對智能產品及服務與智能生產及物流之需求，從而運用「工業 4.0」的創新應用模式協助企業開發智能方案及推行實施智能生產
級別	6
學分	5
能力	表現要求 - 瞭解「工業 4.0」應用領域的相關知識 - 了解智能方案的形成，包括智能產品及服務 - 了解智能產品、服務、生產及物流的創新模式 - 了解智能生產及物流為企業帶來成本節省及效益提升 - 了解過往環球的成功創新及失誤的數碼化商業模式 - 分析「工業 4.0」應用領域 - 能剖析市場上智能產品及服務的新技術、特點及案例 - 能規劃智能生產及物流技術，解決產品訂單的生產彈性與限時生產問題 - 能運用「工業 4.0」與創新數碼化商業模式，使企業能審視從現在到未來的策略性轉變 - 能規劃企業的智能應用範疇及實現技術 - 分析「工業 4.0」應用領域的專業處理 - 能防止任何透過分析「工業 4.0」應用領域作濫權或舞弊的行為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- 能審視企業現時的商業模式及持續效益 - 能因應企業的智能生產需求，規劃及實現智能化生產及物流的創新模式 - 能因應企業的市場策略需求，規劃及應用智能方案創新商業模式
備註	具備以上知識及能力的人士能為企業達至工業 4.0 智能化成熟度透明化（2i）級別